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內政部 函

地址: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

建署)

聯絡人:蔡佾蒼

聯絡電話:8771-2345#2968

電子郵件: bleedtsai@cpami.gov.tw

傳真: 02-2777-2358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:內授營綜字第10908080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修正國土計畫法部分條文,業奉總統109年4月21日華總一義字第10900043021號令公布,並自公布日施行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09年4月21日華總一義字第1090004302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修正案已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479號(詳總統府網站 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/公報系統)。

正本:國家發展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科技部、法務部、 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: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地政司、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都市計畫組、建築管理組、國民住 宅組、都市更新組、綜合計畫組(1科、2科、3科)電2020/05/01文

1090064529 收文日期:109/05/01

第1頁,共1頁